

定穎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服務代理人  
 台新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服務代理部  
 台新證券網址：www.tssco.com.tw  
 親自辦理地址：104496 台北市建國北路一段96號B1  
 (由92巷進入)  
 郵寄辦理地址：104946 台北郵政第46-300號信箱  
 電話：(02)2504-8125 公司代號：449  
 證券代號：3715

營業時間：  
 星期一～星期五  
 上午8:30～下午4:30  
 公車站名：南京建國路口  
 306、307、672、282、  
 292、266、棕9  
 捷運站名：松江南京站(4號出口)

**※※防疫須知※※**  
 (一) COVID-19(新冠肺炎)疫情期間，請股東多加利用「股東e票通」電子投票行使表決權。如欲出席股東會現場，貴股東應全程佩戴口罩，並配合量測體溫。倘股東未佩戴口罩，或經連續量測二次體溫有發燒達額溫攝氏37.5度或耳溫攝氏38度者，禁止股東進入股東會會場。  
 (二) 本公司如因疫情影響，而須變更股東會開會地點，屆時將於「公開資訊觀測站」之重大訊息公告。

**國內郵資已付**  
 台北郵局許可證  
 台北字第580號  
**國內郵簡**

# 股東 台啓

集保結算所「股東e票通」電子投票  
 www.stockvote.com.tw

『本服務代理部所蒐集之個人資料，僅會在辦理服務業務之目的範圍內為處理及利用，相關資料將依法令或契約約定之保存期限保存；當事人如欲行使相關權利，請逕洽本服務代理部。』

## 委託書用紙填發須知

- 一、股東親自出席者，不得以另一部份股權委託他人代理，委託書與出席簽到卡均簽名或蓋章者，視為親自出席；但委託書由股東交付徵求人或受託代理人者，視為委託出席。
- 二、股東接受他人徵求委託書前，應請徵求人提供徵求委託書之書面及廣告內容資料，或參考公司彙總之徵求人書面及廣告資料，切實瞭解徵求人與擬支持被選舉人之背景資料及徵求人對股東會各項議案之意見。
- 三、受託代理人如非股東，請於股東戶號欄內填寫身分證字號或統一編號。
- 四、徵求人如為信託事業、服務代理機構，請於股東戶號欄內填寫統一編號。
- 五、其他議案事項性質依公開發行公司出席股東會使用委託書規則規定列示。
- 六、委託書送達公司後，股東欲親自出席股東會或欲以書面或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者，應於股東會開會二日前，以書面向公司為撤銷委託之通知；逾期撤銷者，以委託代理人出席行使之表決權為準。
- 七、委託書格式如第三聯所示。

## 洽領紀念品須知

- 一、紀念品名稱：手工香皂。(其數量如有不足時，得以等值商品替代之)；紀念品恕不郵寄，逾期亦不再發放。
- 二、紀念品發放原則：持股未滿1,000股之股東，非親自出席或採電子投票者，不發放紀念品。
- 三、本次徵求股數限徵求1,000股(含)以上，股東如欲委託徵求人代理出席並領取紀念品時，請於第三聯委託書簽名或蓋章，自即日起至111年10月19日止(例假日除外，徵求人得視徵求狀況提早結束徵求)，洽徵求人徵求場所(詳本通知書第六聯)辦理。
- 四、採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且合格之股東，如欲領取紀念品，請於111年10月25日起至111年10月27日止，攜帶身分證明文件、股東會出席簽到卡、或列印之電子投票「議案表決情形」全頁等擇一皆可，至台新證券服務代理部領取。
- 五、持股1,000股(含)以上之股東，如不克親自出席也不委託出席股東會而欲領取紀念品者，請持第三聯出席簽到卡於開會當天會議結束前至會場領取，會後不補發。
- 六、親自出席股東會之股東，請於股東會開會當日(會議結束前)，攜帶第三聯出席簽到卡至股東會會場出席並領取紀念品。

請由此虛線撕開

(449) 定穎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111年第一次股東臨時會出席簽到卡  時間：111年10月26日(星期三)上午九時整 地點：定穎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桃園市蘆竹區民權路50號)  股東戶號： 持有股數： 股東戶名：	<b>委 託 書</b>		一、茲委託 君(須由委託人親自填寫，不得以蓋章方式代替)為本股東代理人，出席本公司111年10月26日舉行之第一次股東臨時會，代理人並依下列授權行使股東權利： <input type="checkbox"/> (一)代理本股東就會議事項行使股東權利。(全權委託) <input type="checkbox"/> (二)代理本股東就下列各項議案行使本股東所委託表示之權利與意見，下列議案未勾選者，視為對各該議案表示承認或贊成。 1. 本公司之子公司定穎電子(黃石)有限公司首次公開發行人民幣普通股(A股)股票並申請在中國大陸之證券交易所上市案。 (1) <input type="checkbox"/> 贊成 (2) <input type="checkbox"/> 反對 (3) <input type="checkbox"/> 棄權。 二、本股東未於前項口內勾選授權範圍或同時勾選者，視為全權委託，但服務代理機構擔任受託代理人者，不得接受全權委託，代理人應依前項(二)之授權內容行使股東權利。 三、本股東代理人得對會議臨時事宜全權處理之。 四、請將出席證(或出席簽到卡)寄交代理人收執，如因故改期開會，本委託書仍屬有效(限此一會期)。  此致 定穎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授權日期 年 月 日	委託人(股東)	編號 111-449
	股東戶號 持有股數 姓名或稱 姓名或稱 戶號 姓名或稱 姓名或稱 受託代理人 戶號 姓名或稱 姓名或稱 身分證字號或統一編號 住址	簽名或蓋章 簽名或蓋章 簽名或蓋章 簽名或蓋章		簽名或蓋章 簽名或蓋章	

徵求場所及人員簽章處：

# 定穎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111 年第一次股東臨時會開會通知書

- 一、謹訂於民國111年10月26日(星期三)上午九時整，假定穎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桃園市蘆竹區民權路50號)召開本公司111年第一次股東臨時會。本次會議受理股東開始報到時間為上午8時30分，報到處地點同開會地點。
- 二、會議事項：(一)報告事項：訂定「誠信經營守則」。(二)討論事項：本公司之子公司定穎電子(黃石)有限公司首次公開發行人幣普通股(A股)股票並申請在中國大陸之證券交易所上市案。(三)臨時動議。
- 三、本次股東臨時會會議主要內容，若有公司法第172條規定之事項，除列舉於召集通知外，其主要內容，請逕至公開資訊觀測站(網址：<https://mops.twse.com.tw>)，點選「基本資料/電子書/年報及股東會相關資料(含存託憑證資料)」，輸入本公司代號及年度後再選取股東會相關資料)查詢。
- 四、依公司法第一六五條規定自111年9月27日起至111年10月26日止停止股東名簿記載之變更，如需辦理開戶手續(繳交印鑑卡)，請洽台新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辦理。
- 五、如有股東徵求委託書，本公司將於111年10月7日前製作徵求人徵求資料彙總表揭露於證基會網站，投資人如欲查詢，可直接鍵入(網址：<https://free.sfi.org.tw>)，輸入查詢條件即可；本公司委託書之統計驗證機構為台新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
- 六、除於公開資訊觀測站公告外，特函奉達，並隨函檢附出席簽到卡及委託書各乙份，如決定親自出席，請於第三聯「出席簽到卡」上簽名或蓋章後，於會議當日攜至會場報到(請勿寄回)；如委託代理人出席，請於委託書上簽名或蓋章，並填妥代理人相關資料及簽名或蓋章後，最遲應於開會五日前送達本公司股務代理人台新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
- 七、本次股東會股東得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行使期間為：自111年10月8日至111年10月23日止，請逕登入臺灣集中保管結算所股份有限公司「股東e票通」，依相關說明投票。【網址：<https://www.stockvote.com.tw>】
- 八、參加股東會者請攜帶身分證文件以備查驗。
- 九、敬請 查照辦理為荷。

此 致  
貴股東

定穎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會 敬啟



本公司之子公司定穎電子(黃石)有限公司首次公開發行人幣普通股(A股)股票並申請在中國大陸之證券交易所上市案說明：

- 一、子公司海外證券市場申請掛牌交易之目的：本公司之子公司定穎電子(黃石)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定穎黃石」)為快速拓展大陸地區相關業務市場、吸引及激勵優秀專業人才、提高企業集團的全球競爭力，擬向中國大陸之證券交易所申請首次公開發行人幣普通股(A股)股票上市交易(以下簡稱「本次發行上市」)。
  - 截至目前本公司經由全資控股之國內投資事業定穎電子股份有限公司，轉投資全資控股之境外子公司Wintek (MAURITIUS) Co., Ltd.再轉投資全資控股之新加坡公司Dynamic Electronics Holding Pte. Ltd.，間接持有定穎黃石之股份100%。若能順利完成上市程序，可望對企業集團形象及業務帶來正面積極效益，並提升轉投資價值，本公司及其所有股東將為共同受益者。
  - 二、對本公司財務及業務之影響、預計之組織架構及業務調整暨其調整對本公司之影響  
(一)對財務的影響：
    1. 定穎黃石如順利於中國大陸之證券交易所上市，定穎黃石所發行上市募集資金淨額，主要將用於高密度及高階製程印刷電路板擴產專業及補充營運資金；待募集資金到位後，可用於擴建產線提升產能，提升業務競爭力，有利於增加集團獲利及股東權益。
    2. 將為「定穎黃石」未來的營運資金及資本支出需求，提供更有效率的籌資環境，並優化本公司企業集團的財務結構及減輕財務費用。
    3. 可提升本公司企業集團的總資產、淨資產規模，並進一步充實本公司企業集團資本實力，俾為股東追求最大利益。
    4. 從股權結構角度，本公司仍以透過全資控股之國內投資事業定穎電子股份有限公司，轉投資全資控股之境外子公司Wintek (MAURITIUS) Co., Ltd.再轉投資全資控股之新加坡公司Dynamic Electronics Holding Pte. Ltd.，保有對定穎黃石的實質控制地位。
  - (二)對業務的影響：
    1. 定穎黃石係專業的印刷電路板製造服務商，研發、生產及銷售印刷電路板，目前產品應用於電動車、ADAS、伺服器及網通產品等領域。通過發行上市並募集資金，可幫助公司提升研發能力和生產能力並拓展中國市場，進一步提高市佔率及本公司企業集團獲利。
    2. 藉由發行上市，有助於提升定穎黃石在當地的企業形象，吸引優秀人才，並可藉由員工股權激勵等相關獎勵措施確保核心員工的穩定性及提高對公司的向心力，有助公司拓展業務之人力資源優勢及本公司企業集團的發展前景。
  - (三)預計組織架構及業務調整暨其調整對本公司之影響：
    1. 本公司未來仍以透過境外子公司Wintek (MAURITIUS) Co., Ltd. 及Dynamic Electronics Holding Pte. Ltd. 持有定穎黃石之股權，另定穎黃石及其子公司之組織架構均與現行狀況相同，對於本公司投資組織架構尚無影響。
    2. 定穎黃石未作組織架構及業務性質調整，藉由發行上市並募集資金，提升公司價值，對本公司長期穩定發展具有正面效益。
- 三、子公司股權分散之方式、預計降低之持股比例、價格訂定依據、股權發行對象或所洽之特定對象  
(一) 子公司股權分散之方式及預計降低持股比例：定穎黃石擬在中國大陸之證券交易所上市，股票面值為每股人民幣1元，根據上市地相關法規，發行新股數約占定穎黃石發行後總股本比例10%(暫定)，本公司之持股比例預計為87.78%左右，惟最終申請上市之交易所及發行數量，擬提請股東會授權本公司董事會、及/或定穎黃石董事會或其授權之人根據大陸地區法律法規、資金需求、與大陸地區監管機構的溝通情況及市場情況與主辦承銷商協商確定之。
- (二) 價格訂定依據：

價格之訂定將依中國大陸上市地相關法規及上市規則辦理，惟最終申請上市之交易所、上市板塊、發行數量、公眾股東持股比例及發行價格擬提請股東會授權本公司董事會、及/或定穎黃石董事會或其授權之人根據當地法律法規、資金需求、與證券監管機構的溝通情況及市場情況與主承銷商協商確定。
- (三) 股權發行對象或所洽之特定對象：

上市之新股發行對象，以符合上市地之法律法規及監管機構規定的詢價對象及符合資格之大陸地區自然人、法人，以及符合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規定的其他投資者。
- 四、是否影響本公司於台灣繼續上市  
定穎黃石申請於中國大陸之證券交易所上市，均按相關法令規定辦理，且本公司仍保有對定穎黃石之控制地位，依投資組織架構定穎黃石仍為本公司控股的子公司；本公司現有股東之利益可獲得充分保障，故並不影響本公司於台灣繼續上市。
- 五、其他應敘明事項
  - (一) 考量定穎黃石長遠發展，擬向大陸地區主管機關申請本件A股上市計畫，目前尚未正式提出申請送件，未來申請送件時點及申請期間長短，實仍存在不確定性及不可預測性。
  - (二) 為進行本次發行上市，擬提呈本公司股東臨時會授權董事會或其授權之人、及/或授權定穎黃石董事會或其授權之人根據上市方案的實施情況、及/或政府主管機關部門的意見及上市地法令規範、市場條件、或視實際適用情況進行調整，並全權處理與本件發行上市有關事項(包括但不限於委任專業顧問、決定本次發行上市的發行條件、發行期間、發行數量、發行物件、發行方式、定價方式、發行價格(包括價格區間及最終定價)、增資基準日、是否實施戰略配售(包括配售比例及配售對象)、募集資金用途、出具承諾函及辦理其他一切與發行上市相關的事項。

## 全通事務處理股份有限公司部份徵求場地表

(全省徵求點請參照網站[www.acsc.com.tw](http://www.acsc.com.tw)及Line官方帳號搜尋「全通事務」)

地 址	電 話
台北市中正區重慶南路一段18號	(02) 2341-0902
台北市大同區承德路三段206之2號(元大隔壁)	(02) 2595-6189
台北市中山區吉林路144巷10號2樓	(02) 2563-5077
台北市中山區龍江路155巷0號1樓(長春路口)	(02) 2718-0952
台北市大安區延吉街135之2號7樓(忠孝東路口)	(02) 2778-3412
台北市大安區復興南路一段321號1樓A17室(捷運大安站6號出口)	(02) 2501-5529
台北市大安區敦化南路二段11巷22號(敦南信義路口)	(02) 2706-3889
台北市信義區虎林街100巷17號1樓	(02) 2753-5992
台北市北投區致遠一路二段117號1樓(陽信銀行旁)	(02) 2827-9151
台北市內湖區成功路四段61巷32弄14號1樓(冠博未上市)	(02) 8792-9175
新北市板橋區東門街2號(府中1號出口)	(02) 2956-2019
新北市土城區中央路二段50巷16弄1號1樓(日月光對面巷子內)	(02) 2273-0628
新北市新莊區公園一路70巷2號(阿耀的店旁巷)	(02) 2993-1020
新北市三峽區復興路42巷3號1樓(亞太電信旁)	(02) 2682-1252
基隆市仁愛區愛三路87號4樓之15(仁愛眼鏡4樓)	(02) 2425-7224
桃園市中壢區中台路15號	(03) 426-0715
新竹縣竹北市民權街18號(寶實園生活百貨)	(03) 551-4141
苗栗縣頭份市華夏路101號(竹南全家福鞋店正後面)	(037) 627-163
台中市北區大平路217號(正美洗衣店)	(04) 2201-4514
台中市豐原區豐陽路3號(7-11對面)	(04) 2524-2955
彰化市晚陽路260巷2號(地下道旁)	(04) 726-0060
南投縣草屯鎮炎峰街3之7號(土銀對面)	(049) 232-7456
雲林縣斗六市育才街120號	(05) 534-1535
台南市北區公園路128號(好鄰居藥局)	(06) 221-9015
台南市新營區永安街3之1號(近交通台)	(06) 635-0786
高雄市前金區六合二路228號(市議會後面)	(07) 201-4827
高雄市新興區中正三路98號1樓(仁愛街玉品牛排旁第三間)	(07) 237-9898
高雄市左營區海德里41號	(07) 582-1886
高雄市岡山區公園東路124號	(07) 623-6250
屏東市中正路131號(秀波服務)	(08) 765-7277

## 指 派 書

茲指派 君  
擔任本公司之法人代表，出席 貴公  
司一一一年十月二十六日第一次股東  
臨時會，依法行使一切股東權利。  
此致  
定穎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法人股東蓋章：

中華民國111年 月 日